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王逸、吴玉辉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邵振康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海刚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同意本次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此项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相关章程条款的修订自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实施，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为准。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公司章程》修订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相关管理制度。

1、《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报刊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定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月 29 日